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财政厅

教高〔2019〕297号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 建设计划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高职院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教育部财政部启动实施了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现将有关文件转发给你们，并就我省申报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请各学校认真学习教育部财政部有关文件精神，按照要求申报。申报学校须同时满足教育部财政部《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遴选管理办法(试行)》第十条、十一条、

十二条要求，每所学校申报 2 个专业群，每个专业群一般包含 3—5 个专业。申报高水平学校或申报高水平专业，都必须同时满足《遴选管理办法》第十条、十一条、十二条要求。

二、工作流程

1、学校申报。符合申报条件的学校自愿申报，按要求向省教育厅提交申报材料。

2、省级推荐。省教育厅会同省财政厅对学校申报资格进行审核并择优遴选，公示无异议后报教育部、财政部。

三、有关要求

1、申报学校须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15 日登录教育部官网职成司主页（<http://www.moe.gov.cn/s78/A07/>）“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专栏“双高计划项目管理系统”，按要求填写《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申报书》（简称《申报书》，见附件），并上传建设方案及佐证材料电子版。学校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另行通知。

2、学校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须通过“双高计划项目管理系统”打印并签章，15 份）、建设方案（学校总体建设方案和两个专业群建设方案合并装订，不超过 120 页，15 份）、佐证材料（不超过 200 页，5 份），材料双面打印，A4 纸装订。申报学校务必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前将纸质材料报送省教育厅。

3、省教育厅将按规定程序审核、公示相关申报材料，保证材料公开、真实、有效。

通讯地址：郑州市正光路 11 号河南省教育厅高教处

联系人：张小茜 焦阳（省教育厅高教处）

电话：0371-69691869

于沂 许莹莹（省财政厅教育事业处）

电话：0371-65808610

邮 箱：hngaojiao@126.com

- 附件：1.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19〕5号）
- 2.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遴选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教职成〔2019〕8号）
- 3.教育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申报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19〕9号）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财政厅

2019年5月7日

教育部 文件

教育部 文件

教职成〔2019〕5号

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 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财政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集中力量建设一批引领改革、支撑发展、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带动职业教育持续深化改革，强化内涵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现就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以下简称“双高计划”）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

发展理念,服务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需要,扎根中国、放眼世界、面向未来,强力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聚焦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重点支持一批优质高职学校和专业群率先发展,引领职业教育服务国家战略、融入区域发展、促进产业升级,为建设教育强国、人才强国作出重要贡献。

(二) 基本原则

——坚持中国特色。扎根中国大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服务新时代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中国产业走向全球产业中高端提供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坚持产教融合。创新高等职业教育与产业融合发展的运行模式,精准对接区域人才需求,提升高职学校服务产业转型升级的能力,推动高职学校和行业企业形成命运共同体,为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提供有力支撑。

——坚持扶优扶强。质量为先、以点带面,兼顾区域和产业布局,支持基础条件优良、改革成效突出、办学特色鲜明的高职学校和专业群率先发展,积累可复制、可借鉴的改革经验和模式,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坚持持续推进。按周期、分阶段推进建设,实行动态管理、过程监测、有进有出、优胜劣汰,完善持续支持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的机制,实现高质量发展。

——坚持省级统筹。发挥地方支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积极

性和主动性，加大资金和政策保障力度。中央财政以奖补的形式通过相关转移支付给予引导支持。多渠道扩大资源供给，构建政府行业企业学校协同推进职业教育发展新机制。

（三）总体目标

围绕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的新要求，集中力量建设 50 所左右高水平高职学校和 150 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和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支撑国家重点产业、区域支柱产业发展，引领新时代职业教育实现高质量发展。

到 2022 年，列入计划的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办学水平、服务能力、国际影响显著提升，为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和培养千万计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使职业教育成为支撑国家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形成一批有效支撑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制度、标准。

到 2035 年，一批高职学校和专业群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引领职业教育实现现代化，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提供优质人才资源支撑。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制度、标准体系更加成熟完善，形成中国特色职业教育发展模式。

二、改革发展任务

（四）加强党的建设

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大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思想政治工作格局，实现职业技能

和职业精神培养高度融合。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学校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引导广大师生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将党的建设与学校事业发展同部署、同落实、同考评，有效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和学生会组织建设，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五）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贯穿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全过程。坚持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加强学生认知能力、合作能力、创新能力和职业能力培养。加强劳动教育，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强体、以劳育美。培育和传承工匠精神，引导学生养成严谨专注、敬业专业、精益求精和追求卓越的品质。深化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模式改革，率先开展“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在全面提高质量的基础上，着力培养一批产业急需、技艺高超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六）打造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

对接科技发展趋势，以技术技能积累为纽带，建设集人才培养、团队建设、技术服务于一体，资源共享、机制灵活、产出高效的人才培养与技术创新平台，促进创新成果与核心技术产业化，重点服务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加强与地方政府、产业园区、行业深度合作，建设兼具科技攻关、智库

咨询、英才培养、创新创业功能，体现学校特色的产教融合平台，服务区域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进一步提高专业群集聚度和配套供给服务能力，与行业领先企业深度合作，建设兼具产品研发、工艺开发、技术推广、大师培育功能的技术技能平台，服务重点行业和支柱产业发展。

（七）打造高水平专业群

面向区域或行业重点产业，依托优势特色专业，健全对接产业、动态调整、自我完善的专业群建设发展机制，促进专业资源整合和结构优化，发挥专业群的集聚效应和服务功能，实现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校企共同研制科学规范、国际可借鉴的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等产业先进元素纳入教学标准和教学内容，建设开放共享的专业群课程教学资源和实践教学基地。组建高水平、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探索教师分工协作的模块化教学模式，深化教材与教法改革，推动课堂革命。建立健全多方协同的专业群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

（八）打造高水平双师队伍

以“四有”标准打造数量充足、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高水平双师队伍。培育引进一批行业有权威、国际有影响的专业群建设带头人，着力培养一批能够改进企业产品工艺、解决生产技术难题的骨干教师，合力培育一批具有绝技绝艺的技术技能大师。聘请行业企业领军人才、大师名匠兼职任教。建立健全教师职前

培养、入职培训和在职研修体系。建设教师发展中心，提升教师教学和科研能力，促进教师职业发展。创新教师评价机制，建立以业绩贡献和能力水平为导向、以目标管理和目标考核为重点的绩效工资动态调整机制，实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

（九）提升校企合作水平

与行业领先企业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社会服务、就业创业、文化传承等方面深度合作，形成校企命运共同体。把握全球产业发展、国内产业升级的新机遇，主动参与供需对接和流程再造，推动专业建设与产业发展相适应，实质推进协同育人。施行校企联合培养、双主体育人的中国特色现代学徒制。推行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的任务式培养模式。牵头组建职业教育集团，推进实体化运作，实现资源共建共享。吸引企业联合建设产业学院和企业工作室、实验室、创新基地、实践基地。

（十）提升服务发展水平

培养适应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需要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服务中国产业走向全球产业中高端。以应用技术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切实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服务品质。加强新产品开发和技术成果的推广转化，推动中小企业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促进民族传统工艺、民间技艺传承创新。面向脱贫攻坚主战场，积极吸引贫困地区学生到“双高计划”学校就学。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广泛开展面向农业农村的职业教育和培训。面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领域，大力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积

极主动开展职工继续教育，拓展社区教育和终身学习服务。

（十一）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健全内部治理体系，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现代职业学校制度体系，形成学校自主管理、自我约束的体制机制，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健全学校、行业、企业、社区等共同参与的学校理事会或董事会，发挥咨询、协商、议事和监督作用。设立校级学术委员会，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设立校级专业建设委员会和教材选用委员会，指导和促进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作用，审议学校重大问题。优化内部治理结构，扩大二级院系管理自主权，发展跨专业教学组织。

（十二）提升信息化水平

加快智慧校园建设，促进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深度融合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全过程，改进教学、优化管理、提升绩效。消除信息孤岛，保证信息安全，综合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手段推进学校管理方式变革，提升管理效能和水平。以“信息技术+”升级传统专业，及时发展数字经济催生的新兴专业。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需求，推进数字资源、优秀师资、教育数据共建共享，助力教育服务供给模式升级。提升师生信息素养，建设智慧课堂和虚拟工厂，广泛应用线上线下混合教学，促进自主、泛在、个性化学习。

（十三）提升国际化水平

加强与职业教育发达国家的交流合作，引进优质职业教育资源，参与制订职业教育国际标准。开发国际通用的专业标准和课程体系，推出一批具有国际影响的高质量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教学资源，打造中国职业教育国际品牌。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培养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促进中外人文交流。探索援助发展中国家职业教育的渠道和模式。开展国际职业教育服务，承接“走出去”中资企业海外员工教育培训，建设一批鲁班工坊，推动技术技能人才本土化。

三、组织实施

（十四）建立协同推进机制

国家有关部门负责宏观布局、统筹协调、经费管理等顶层设计，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战略需要，适时调整建设重点，成立项目建设咨询专家委员会，为重大政策、总体方案、审核立项、监督评价等提供咨询和支撑。各地要加强政策支持和经费保障，动员各方力量支持项目建设，对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构建以“双高计划”学校为引领，区域内高职学校协调发展的格局。

“双高计划”学校要深化改革创新，聚焦建设任务，科学编制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健全责任机制，扎实推进建设，确保工作成效。

（十五）加强项目实施管理

“双高计划”每五年一个支持周期，2019年启动第一轮建设。制定项目遴选管理办法，明确遴选条件和程序，公开申请、公平竞争、公正认定。项目遴选坚持质量为先、改革导向，以学校、

专业的客观发展水平为基础，对职业教育发展环境好、重点工作推进有力、改革成效明显的省（区、市）予以倾斜支持。制定项目绩效评价办法，建立信息采集与绩效管理系统，实行年度评价项目建设绩效，中期调整项目经费支持额度；依据周期绩效评价结果，调整项目建设单位。发挥第三方评价作用，定期跟踪评价。建立信息公开公示网络平台，接受社会监督。

（十六）健全多元投入机制

各地新增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在完善高职生均拨款制度、逐步提高生均拨款水平的基础上，对“双高计划”学校给予重点支持，中央财政通过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对“双高计划”给予奖补支持，发挥引导作用。有关部门和行业企业以共建、共培等方式积极参与项目建设。项目学校以服务求发展，积极筹集社会资源，增强自我造血功能。

（十七）优化改革发展环境

各地要结合区域功能、产业特点探索差别化的职业教育发展路径，建立健全产教对接机制，促进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有机衔接。加大“双高计划”学校的支持力度，在领导班子、核定教师编制、高级教师岗位比例、绩效工资总量等方面按规定给予政策倾斜。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在专业设置、内设机构及岗位设置、进人用人、经费使用管理上进一步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建立健全改革创新容错纠错机制，鼓励“双高计划”学校大胆试、大胆闯，激发和保护干部队伍敢于担当、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

动性、创造性。

教 育 部

财 政 部

2019年3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19年4月1日印发

教 育 部 文 件 财 政 部

教职成〔2019〕8号

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国特色高水平 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遴选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财政局：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19〕5号），教育部、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遴选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教 育 部

财 政 部

2019年4月16日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 项目遴选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简称“双高计划”）项目管理，保证“双高计划”顺利实施，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19〕5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教育部、财政部（简称两部）联合组织管理，地方（包括项目学校举办方，下同）统筹推进项目建设，学校具体实施。

第三条 项目资金包括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和学校自筹资金。

第四条 “双高计划”每五年一个支持周期，2019年启动第一轮建设。实行总量控制、动态管理，年度评价、期满考核，有进有出、优胜劣汰。重点支持建设50所左右高水平高职学校和150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

第二章 职责分工

第五条 两部负责总体规划、协调推进等重大事项的决策，主要职责包括：

（一）项目设计、审核立项、过程监管、绩效管理；

- (二) 规划阶段重点任务，统筹安排中央财政资金；
- (三) 组建项目建设咨询专家委员会（简称“专委会”）；
- (四) 审定项目遴选和考核标准；
- (五) 指导省级教育和财政部门管理区域绩效；
- (六) 委托第三方评价项目绩效。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承担“双高计划”日常工作。

第六条 专委会由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学校、科研机构、行业企业专家组成，受两部委托主要承担以下工作：

- (一) 研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遴选标准和考核标准；
- (二) 评审建设方案和任务书；
- (三) 为项目建设提供咨询服务。

第七条 省级教育和财政部门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一) 根据遴选条件，开展项目预审和推荐工作；
- (二) 指导监督本区域项目建设，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 (三) 落实项目学校的相关支持政策和建设资金，并对项目实施监管。

第八条 项目学校举办方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一) 发挥办学主体作用，在政策、资金、资源等方面提供支持，营造良好的项目建设环境；
- (二) 指导项目建设工作，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第九条 项目学校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一) 编制报送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

- (二) 按照批复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开展项目建设；
- (三) 确保项目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高效；
- (四) 完成项目绩效目标，按要求报送项目建设报告，并接受监控、审计和评价。

第三章 项目遴选

第十条 “双高计划”遴选坚持质量为先、改革导向、扶优扶强，面向独立设置的专科高职学校（包括社会力量举办的专科高职学校），分高水平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两类布局。在高职学校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达到国家统一要求且逐年增长的前提下，对职业教育发展环境好、重点工作推进有力、改革成效明显、“双高计划”政策资金保障力度大的省份予以倾斜支持。

第十一条 学校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 学校办学条件高于专科高职学校设置标准，数字校园基础设施高于《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标准。

(二) 学校人才培养和治理水平高，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方面成效显著，对区域发展贡献度高，已取得以下工作成效：被确定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省级及以上优质高职学校建设单位；已制定学校章程并经省级备案，设有理事会或董事会机构，成立校级学术委员会，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财务管理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牵头组建实体化运行的职业教育集团，合作企业对学校支持投入力度大；成立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技能大师工作室；非学历培训人日数不低

于全日制在校生数；近三年招生计划完成率不低于 90%，毕业生半年后就业率不低于 95%；配合“走出去”企业开展员工教育培训、有教育部备案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或招收学历教育留学生。

（三）学校坚持职业教育办学定位和方向，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高，教育教学改革、校企合作和专业建设基础好，人才培养质量和师资队伍水平高，学生就业水平高，社会支持度高。

（四）学校在以下 9 项标志性成果中有不少于 5 项：

1. 近两届获得过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励（第一完成单位）；
2. 主持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立项项目且应用效果好；
3. 承担国家级教育教学改革试点且成效明显（仅包括现代学徒制试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工作试点、定向培养士官试点）；
4. 有国家级重点专业（仅包括国家示范、骨干高职学校支持的重点专业）；
5. 近五年学校就业工作被评为全国就业创业典型（仅包括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6. 近五年学生在国家级及以上竞赛中获得过奖励（仅包括世界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

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7. 教师获得过国家级奖励（仅包括“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全国高校黄大年式团队、全国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获奖）；

8. 建立校级竞赛制度，近五年承办过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9. 建立校级质量年报制度，近五年连续发布《高等职业院校质量年度报告》且未有负面行为被通报。

在满足以上条件的基础上，学校近五年在招生、财务、实习、学生管理等方面未出现过重大违纪违规行为。学校未列入本省升本规划。

第十二条 专业群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专业群定位准确，对接国家和区域主导产业、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专业群组建逻辑清晰，群内专业教学资源共享度、就业相关度较高，形成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建设机制。专业特色鲜明，行业优势明显，有较强社会影响力。

（二）专业群有高水平专业带头人和教学创新团队，校外兼职教师素质优良。实践教学基地设施先进、管理规范，基地建设与实践教学项目设计相适应、相配套。校企共同设计科学规范的专业群课程体系，反映行业领域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教育教学，线上线下课程资源丰富。

（三）专业群生源质量好，保持一定办学规模。建立毕业生就业跟踪调查机制，学生就业对口率、用人单位满意度、学生就

业满意度高。与行业企业深入合作开展科技研发应用，科研项目、专利数量多。

第十三条 项目遴选包括学校申报、省级推荐、遴选确定等 3 个环节。

（一）学校申报。满足第十条、十一条、十二条的学校自愿申报，按要求向省级教育部门提交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学校总体建设方案、不超过 2 个专业群的建设方案、真实性声明、承诺书等）。

（二）省级推荐。省级教育部门会同财政部门依据基本条件择优遴选，学校申报材料及遴选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出具推荐函（包括推荐院校顺序名单、真实性声明等），与推荐学校申报材料一并报两部。

（三）遴选确定。两部委托专委会依次开展高水平学校、高水平专业群项目遴选。专委会根据高水平学校和专业群遴选标准，分别对学校和专业群评价赋分。依据学校和 2 个专业群赋分综合排序，确定高水平学校推荐单位，推荐结果分为三档，A 档 10 所、B 档 20 所、C 档 20 所左右；依据学校和 1 个专业群赋分综合排序，考虑产业布局和专业群布点，确定高水平专业群推荐单位，推荐结果分为三档，A 档 30 所、B 档 60 所、C 档 60 所左右。两部对推荐结果进行审核、公示并公布结果。根据年度资金安排，中央财政通过相关转移支付引导支持建设一批，地方和学校自筹资金建设一批。

第四章 项目实施

第十四条 项目学校根据建设任务和预算安排，确定绩效目标，编制项目任务书。省级教育、财政部门核准后报两部审定。

第十五条 项目学校根据审定意见修订完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报两部备案并启动建设。

第十六条 项目学校按照备案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实施建设，原则上不作调整。建设过程中确需调整，须经省级教育、财政部门核准并报两部备案。

第十七条 每个支持周期结束，项目学校按要求提交验收报告，经省级验收后报两部复核。复核结果予以公布，并作为下一周期遴选的重要依据。

第五章 项目管理

第十八条 制定绩效评价办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落实管理责任、改进管理方式，提高经费使用绩效。

第十九条 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调整项目资金支持额度的重要依据。对资金筹措有力、建设成效显著的项目，加大支持力度；对资金筹措不力、实施进展缓慢、建设实效有限的项目，提出警告并酌减资金支持额度。出现重大问题，经整改仍无改善的项目，中止项目建设。中止建设的项目学校不得再次申请“双高计划”项目。

第二十条 有下列行为视其情节轻重给予警告、限期整改、中止项目等处理：

- (一) 编报虚假预算，套取国家财政资金；
- (二) 项目执行不力，未开展实质性建设；
- (三) 擅自调整批复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内容；
- (四) 项目经费使用不符合国家财务制度规定；
- (五)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各地应根据本办法制订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由两部负责解释和修订。

教育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国特色 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 项目申报的通知

教职成厅函〔2019〕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根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19〕5号）和《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遴选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遴选管理办法》），现就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范围和数量

围绕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支柱产业，首轮立项建设50所左右高水平高职学校和150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重点布局在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技术技能人才紧缺领域。

二、申报条件

申报学校须同时满足《遴选管理办法》第十条、十一条、十二条要求，每所学校申报2个专业群，每个专业群一般包含3—5

个专业。相关条件和数据来源以国家有关部门发文的“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为主要依据。

三、工作流程

(一) 学校申报。符合申报条件的学校自愿申报，按要求向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交申报材料。

(二) 省级推荐。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对学校申报资格进行审核并择优遴选，公示无异议后报教育部、财政部(简称两部)。

(三) 遴选确定。两部委托项目建设咨询专家委员会开展项目遴选推荐，对推荐结果进行审核、公示并公布结果。

四、有关要求

(一) 申报学校须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15 日登录教育部官网职成司主页(<http://www.moe.gov.cn/s78/A07/>)“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专栏“双高计划项目管理系统”，按要求填写《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申报书》(简称《申报书》，见附件)，并上传建设方案及佐证材料电子版。学校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另行通知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二)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会同财政部门须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省级推荐工作，通过“双高计划项目管理系统”提交推荐信息，并将省级推荐函(包括推荐学校顺序名单、材料真实性审查情况等)和学校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并报送至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另行通知。

(三) 学校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须通过“双高计划项目管理系统”打印并签章,15份)、建设方案(学校总体建设方案和两个专业群建设方案合并装订,不超过120页,15份)、佐证材料(不超过200页,5份),材料双面打印,A4纸装订。

(四)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须按规定程序审核、公示相关申报材料,保证材料公开、真实、有效。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职成司高职发展处(邮编:100816)

联系人:任占营(职成司)

王 俊(财务司)

联系电话:010-66096232(职成司)

010-66097557(财务司)

电子信箱:sfgz@moe.edu.cn

附件: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申报书

教育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2019年4月18日

附件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

申 报 书

申报学校__

举办单位

推荐省份

填表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制

2019年4月

填 写 要 求

- 一、申报学校须按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并对内容真实性负责，封面加盖学校公章。
- 二、申报表中带“*”内容部分从“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数据平台”）中提取。
- 三、申报表中有关资金的数据口径按自然年度统计。
- 四、申报表中，表 1-4 基本条件要求的各项指标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近五年”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
- 五、申报表中不得插入图表，如需图表可注明“详见建设方案第 xx 页图 xx 或表 xx”。
- 六、申报书须通过“双高计划项目管理系统”打印，单独成册。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学校名称）对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申报书》《建设方案》及相关佐证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一、学校申报表

1. 学校基本情况

1-1 基本信息	学校名称 ¹		所在地区 ²		
	建校时间 ³		院校性质	公办/民办	
	举办单位类型	省级政府/地市级政府/行业/企业/其他	学校网址		
	通讯地址		邮 编		
	法人代表信息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		电子信箱	
	联系人信息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		电子信箱	
1-2 基本状态 ⁴	学校占地面积 (m ²)	*	校舍总建筑面积 (m ²)	*	
	生均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面积 (m ² /生)	*	生均实验室、实习场所面积 (m ² /生)	*	
	生均学生宿舍 (公寓) 面积 (m ² /生)	*	生均纸质图书册数 (册/生)	*	
	学校固定资产总值 (万元)	*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万元)	*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Mbps)	*	
	学校教职工总数 (人)	*	校内专任教师数 (人)	*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 (%)	*	2017-2018 学年兼职教师总数 (人)	*	
	2017-2018 学年兼职教师授课课时数 (学时)	*	2017-2018 学年专业课时总数 (学时)		
	2017-2018 学年兼职教师授课课时数占专业课时总数的比例 (%)		非学历培训规模 (人日)	*	
	全日制普通高职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人)	*	其中: 普通高中起点在校生数 (人)	*	
	其中: 中职起点在校生数 (人)	*	其中: 五年制高职后两年在校生数 (人)	*	
	其中: 国 (境) 外留学生数 (人)	*	其中: 其他在校生数 (人)	*	
	折合在校生数 (人)	*	生师比 (x : 1)	*	
	2017-2018 学年合作企业订单培养数 (人)	*	2017-2018 学年合作企业支持学校兼职教师数 (人)	*	
2017-2018 学年合作企业与学校共同开发课程数 (门)	*	2017-2018 学年合作企业与学校共同开发教材数 (种)	*		

¹院校名称须与教育部备案信息一致。

²填写省、市两级, 如 xx 省 (市、自治区) xx 市 (区)。

³指院校独立设置具有举办高等职业教育资格的时间。

⁴如无特别说明, 数据来源于 2018 年“数据平台”。

	2017-2018 学年合作企业接受顶岗实习学生数(人)	*	合作企业接受 2018 届毕业生就业数(人)	*
	合作企业接受 2018 届毕业生就业数占应届毕业生的比例(%)	*	2017-2018 学年合作企业对学校捐赠设备总值(万元)	*
	2017-2018 学年合作企业对学校捐赠设备总值(万元)	*	学校为企业年培训员工(人天)	*
	2017-2018 学年学校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万元)			*
	年度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全日制高职招生就业数据 ⁵			2019 年
	全日制高职招生专业数(个)	*	*	*
	全日制高职招生计划数(人)	*	*	*
	全日制高职实际录取数(人)	*	*	---
	招生计划完成率(%) ⁶	*	*	---
	全日制高职实际报到数(人)	*	*	---
	实际报到率(%)	*	*	---
	应届毕业生人数(人)	*	*	---
	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	*	---
	上届毕业生半年后就业率(%)	*	*	---
	应届毕业生在本省市就业比例(%)	*	*	---
1-3 办学 经费	本省专科高职学校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万元)			
	本学校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万元)		*	
	项目年份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7 学校总收入(万元)	*	*	*
	学校总支出(万元)	*	*	*
1-4 基本 条件 ⁸	学校办学条件高于专科高职学校设置标准			是/否
	数字校园基础设施高于《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标准			是/否
	被确定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 年)》省级及以上优质高职院校建设单位			是/否
	已制定学校章程并经省级备案,设有理事会或董事会机构,成立校级学术委员会			是/否
	财务管理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			是/否
	牵头组建了实体化运行的职业教育集团			是/否
	成立有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技能大师工作室			是/否
配合“走出去”企业开展员工教育培训、有教育部备案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或招收学历教育留学生			是/否	
近两届获得过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励(第一完成单位)			是/否	

⁵数据来源于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数据平台”。

⁶实际录取数/招生计划数。

⁷数据来源于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数据平台”。

⁸表 1-4 中的部分条目含义参见表 1-5 中的注释部分。

	主持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立项项目且应用效果好					是/否			
	承担国家级教育教学改革试点且成效明显					是/否			
	有国家示范、骨干高职学校重点专业					是/否			
	近五年学校就业工作被评为全国就业创业典型					是/否			
	近五年学生在国家级及以上竞赛中获得过奖励					是/否			
	教师获得过国家级奖励					是/否			
	建立校级竞赛制度，近五年承办过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是/否			
	建立校级质量年报制度，近五年连续发布《高等职业院校质量年度报告》且未有负面行为被通报					是/否			
1-5 标志性成果 ⁹	类别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授予部门	获批文件文号 ¹⁰	
	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 ¹¹								
	国家级教育教学改革试点 ¹²								
	国家级重点专业 ¹³								
	全国就业创业典型 ¹⁴								
	教师国家级荣誉 ¹⁵								
	承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¹⁶								
	发布《高等职业院校质量年度报告》							---	---
								---	---
								---	---
								---	---
		类别	特等奖数量	一等奖(金奖)数量	二等奖(银奖)数量	三等奖(铜奖)数量	授予部门	获奖证明 ¹⁷	

⁹填报《遴选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四）中的 9 项标志性成果。如无特别说明，仅填报近五年国家有关部门发文公布的荣誉、奖励、立项。涉及个人成果的所属单位认定，以发文中成果所在单位为准，须提供佐证材料。

¹⁰填写文件文号，并上传获批文件 PDF 版。

¹¹仅填报学校主持教育部发文立项的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不包括资源库备选库项目。

¹²仅包括现代学徒制试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工作试点、定向培养士官试点。

¹³仅填报 2006 年以来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建设计划中央财政支持建设的重点专业。

¹⁴仅填报近五年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¹⁵仅填报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全国高校黄大年式团队。

¹⁶仅填报近五年学校承办过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¹⁷提供证明材料须列出获奖清单及相关获批文件，合并为一个 PDF 文件上传。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励 ¹⁸				--		
	教师全国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获奖 ¹⁹	--					
学生国家级及以上竞赛奖励 ²⁰	世界技能大赛获奖	--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	--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获奖						
1-6 其它国家级成果 21	(500字以内)						

¹⁸仅填报近两届国家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学校须为第一完成单位。

¹⁹指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含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

²⁰仅填报近五年学生世界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获奖。

²¹填报近五年学校获得表 1-5 以外的其他国家级成果，学校须为主持单位，须提供佐证材料。

2. 建设方案综述

2-1 学校办学基础

(学校办学优势特色、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000字以内。)

2-2 学校发展目标

(学校发展的总体目标与思路，600字以内。)

2-3 重点任务与举措

(围绕《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第二部分“改革发展任务”，对照《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简述重点任务与举措，3000字以内。)

2-4 预期成效

(项目建设预期成效及标志性成果，800字以内。)

2-5 建设进度

序号	建设任务		年度目标 ²²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	加强党的建设	1. (每条50字以内)	(每条100字以内)			
		2.				
		...				
2	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1.				
		2.				
		...				
3	打造技术创新服务平台	1.				
		2.				
		...				
4	打造高水平专业群 ²³	1.				
		2.				
5	打造高水平双师队伍	1.				
		2.				
		...				
6	提升校企合作水平	1.				
		2.				
		...				
7	提升服务发展水平	1.				
		2.				
		...				
8	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1.				
		2.				
		...				
9	提升信息化水平	1.				
		2.				
		...				
10	提升国际化水平	1.				
		2.				
		...				
...	...	1.				
		2.				
		...				

²²年度目标包括定量、定性描述。

²³高水平专业群的建设任务不在其他部分重复体现。

3. 经费预算

建设内容		经费来源及预算 ²⁴									
		总计		各级财政投入 ²⁵		举办方投入 ²⁶		行业企业支持		学校自筹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总计											
打造 技术 技能 人才 培养 高地	1.										
	2.										
	...										
	小计										
打造 技术 技能 创新 服务 平台	1.										
	2.										
	...										
	小计										
打造 高水 平专 业群 ²⁷	1.										
	2.										
	小计										
打造 高水 平双 师队 伍	1.										
	2.										
	...										
	小计										
提升 校企 合作 水平	1.										
	2.										
	...										
	小计										

²⁴申报单位根据具体情况选填相应经费来源及预算，数值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数字。

²⁵包括中央财政奖补、省级财政投入和地市级财政投入。

²⁶指政府部门以外的其他举办方投入。

²⁷包含两个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经费预算投入，每个专业群单列一行，填写专业群各项经费预算投入合计值。高水平专业群的建设经费不在其他部分重复计算。

提升 服务 发展 水平	1.										
	2.										
	...										
	小计										
提升 学校 治理 水平	1.										
	2.										
	3										
	...										
	小计										
提升 信息 化水 平	1.										
	2.										
	3										
	...										
	小计										
提升 国际 化水 平	1.										
	2.										
	3										
	...										
	小计										
...	1.										
	2.										
	3										
	...										
	小计										

4. 保障措施

(协同推进机制、项目实施管理、多元投入机制、改革发展环境等, 800 字以内。)

二、xxx专业群申报表

1. 专业群基本情况

专业群名称 ²⁸				主要面向产业 ²⁹			
面向职业岗位(群)							
专业群 包含专业 ³⁰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所在院(系)	所属专业大类		
	1			*	*		
	2			*	*		
	3			*	*		
		*	*		
专业群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手机		职业技能证书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QQ			
专业群负责人 代表性成就 ³¹	(200字以内)						
专业群资源相关性³²							
群内至少三个专业有共享合作企业	是/否	共享合作企业名称 ³³					
群内至少三个专业有共享用人单位	是/否	共享用人单位名称					
群内至少三个专业有共享专业课程 ³⁴	是/否	共享专业课程名称					
群内至少三个专业有共享校内实训基地	是/否	共享校内实训基地名称					
群内至少三个专业有共享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是/否	共享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名称					
群内至少三个专业有共享专任专业教师	是/否	共享专任专业教师姓名					

²⁸为统一规则,使用群内最能够体现专业群特色的专业名称命名。

²⁹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其他。

³⁰每个专业群一般包含3-5个专业。

³¹代表性成就须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³²数据依据2016年、2017年、2018年“数据平台”。

³³列出最多不超过3个具体名称,下同。

³⁴包含专业基础课与专业课。

群内至少三个专业有共享校外兼职教师	是/否	共享校外兼职教师姓名	
专业群基本状态数据³⁵			
全日制高职在校生数(人/专业)	*	其中：一年级在校生数(人/专业)	*
其中：二年级在校生数(人/专业)	*	其中：三年级在校生数(人/专业)	*
2018级招生计划数(人/专业)	*	2018级实际录取数(人/专业)	*
2018级新生报到数(人/专业)	*	2018级新生报到比例(%)	*
2018级本省生源学生报到数(人/专业)	*	2018级本省生源学生报到比例(%)	*
2018届毕业生数(人/专业)	*	2018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
2018届毕业生本省市就业比例(%)	*	2018届毕业生对口就业率(%)	*
2017届毕业生年底就业率(%)	*	2017届毕业生用人单位满意或基本满意比例(%)	*
校内专任教师数(人/专业)	*	专任教师双师素质比例(%)	*
2017-2018学年兼职教师总数(人/专业)	*	2017-2018学年兼职教师授课课时数占专业课时总数的比例(%)	*
校内实训基地数(个/专业)	*	校内实训基地生均设备值(万元/生)	*
2017-2018学年校内实训基地使用频率(人时)	*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数(个/专业)	*
2017-2018学年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接受半年顶岗实习学生数(人/专业)	*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接收2018届毕业生就业数(人/专业)	*
合作企业总数(个/专业)	*	合作企业订单培养总数(人/专业)	*
合作企业共同开发课程总数(门/专业)	*	合作企业支持兼职教师总数(人/专业)	*
合作企业接受顶岗实习学生总数(人/专业)	*	合作企业捐赠设备总值(万元/专业)	*
合作企业准捐赠设备总值(万元/专业)	*	合作企业接受2018届毕业生就业总数(人/专业)	*
为企业培训员工总数(人天/专业)	*		

³⁵学校无需填写，由系统自动统计各专业数据得出。

2. 专业群内专业基本情况

2-1 xxx 专业基本情况³⁶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
所在院(系)	*	所属专业大类	*
全日制高职在校生数(人)		其中: 一年级在校生数(人)	
其中: 二年级在校生数(人)		其中: 三年级在校生数(人)	
2018 级招生计划数(人)		2018 级实际录取数(人)	
2018 级新生报到数(人)		2018 级新生报到比例(%)	
2018 级本省生源学生报到数(人)		2018 级本省生源学生报到比例(%)	
2018 届毕业生数(人)		2018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2018 届毕业生本省市就业比例(%)		2018 届毕业生对口就业率(%)	
2017 届毕业生年底就业率(%)		2017 届毕业生用人单位满意或基本满意比例(%)	
校内专任教师数(人)		专任教师双师素质比例(%)	
2017-2018 学年兼职教师总数(人)		2017-2018 学年兼职教师授课课时数占专业课时总数的比例(%)	
校内实训基地数(个)		校内实训基地生均设备值(万元/生)	
2017-2018 学年校内实训基地使用频率(人时)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数(个)	
2017-2018 学年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接受半年顶岗实习学生数(人)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接收 2018 届毕业生就业数(人)	
本专业合作企业总数(个)		本专业合作企业订单培养总数(人)	
本专业合作企业共同开发课程总数(门)		本专业合作企业支持学校兼职教师总数(人)	
合作企业接受本专业顶岗实习学生总数(人)		合作企业接受本专业 2018 届毕业生就业总数(人)	
合作企业对本专业准捐赠设备总值(万元)		合作企业对本专业捐赠设备总值(万元)	
本专业为企业培训员工总数(人天)			

说明: 可根据专业群内包含专业数量增加表格。

³⁶学校输入专业代码, 系统汇总相关数据。

3. 专业群建设方案综述

3-1 建设基础

(专业群优势特色、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500字以内。)

3-2 组群逻辑

(专业群与产业(链)的对应性、专业群人才培养定位、群内专业的逻辑性等, 800字以内。)

3-3 建设目标

(专业群建设总体目标, 500字以内。)

3-4 建设内容与实施举措

(专业群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教材与教法改革、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实践教学基地、技术技能平台、社会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等，2000字以内。)

3-5 预期成效

(项目建设预期成效及标志性成果，500字以内。)

3-6 建设进度

序号	建设任务		年度目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	人才培养 模式创新	1. (每条 50 字以内)	(每条 100 字以内)			
		2.				
		...				
2	课程教学 资源建设	1.				
		2.				
		...				
3	教材与教 法改革	1.				
		2.				
		...				
4	教师教学 创新团队	1.				
		2.				
		...				
5	实践教学 基地	1.				
		2.				
		...				
6	技术技能 平台	1.				
		2.				
		...				
7	社会服务	1.				
		2.				
		...				
8	国际交流 与合作	1.				
		2.				
		...				
9	可持续 发展保障 机制	1.				
		2.				
		...				
...	1.				
		2.				
		...				

4. 专业群经费预算

建设内容		专业群建设经费来源及预算 ³⁷									
		总计		各级财政投入 ³⁸		举办方投入 ³⁹		行业企业支持		学校自筹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总计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1.										
	2.										
	...										
	小计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1.										
	2.										
	...										
	小计										
教材与教法改革	1.										
	2.										
	...										
	小计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1.										
	2.										
	...										
	小计										
实践教学基地	1.										
	2.										
	...										
	小计										

³⁷申报单位根据具体情况选填相应经费来源及预算，数值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数字。

³⁸包括中央财政奖补、省级财政投入和地市级财政投入。

³⁹指政府部门以外的其他举办方投入。

技术 技能 平台	1.										
	2.										
	...										
	小计										
社会 服务	1.										
	2.										
	...										
	小计										
国际 交流 与 合作	1.										
	2.										
	...										
	小计										
可 持续 发展 保障 机制	1.										
	2.										
	...										
	小计										
...	1.										
	2.										
	...										
	小计										

三、xxx专业群申报表⁴⁰

(专业群申报表格式同前。)

⁴⁰专业群申报表格式同前。

四、学校承诺书

(学校在项目建设目标、内容、举措、成效、进度、保障等方面的承诺。)

学校名称(章) _____

年 月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19年4月19日印发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5月8日印发

